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函

地址：54043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4號
承辦人：楊豐楙
電話：049-2316881-408
傳真：049-2329649
電子信箱：yuan2mail.t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編字第1020001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、報名表各乙份（0001453A00_ATTCH1.doc、
0001453A00_ATTCH2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館為推展臺灣歷史文化研究，訂於民國102年8月9日至8月11日於本館史蹟大樓，辦理「102年暑期臺灣史研習營」活動，歡迎貴轄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同意給予參加教師登記研習時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2年暑期臺灣史研習營報名相關事宜如下：

（一名額：預定人數95人，錄取、備取名單將於本館網站公布。

（二報名費：參加者經錄取後每人繳費新臺幣1,600元整（內含報名費1,000元繳庫，代辦膳食費600元）。

（三住宿費：自行負擔，每人每晚約400元，兩晚計約800元，（二晚不可中斷）。

（四報名截止日：102年6月6日止，有意參加者請將報名表填妥，並於102年6月6日前送達或寄送本館。

（五填妥報名表後（如附件），可採取下列方式報名：

1、電子郵件：請傳送yuan@mail.th.gov.tw。

2、傳真：（049）-2329649，傳真後請以電話確認，（049）2352869、2316881轉408。

3、郵寄本館地址：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254號（郵



裝

訂

線

遞區號54043)。

4、親自報名者：請於每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上班時間，向承辦人楊豐楙先生報名。

(六錄取公告：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，以抽籤方式決定，抽籤後錄取、備取名單將於本館網站公告(錄取名單預計於6月中旬公布)。

(七繳交報名費：經錄取後將另行通知繳交報名費，逾期未繳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(因名額有限繳費後因故未能參加除有正當理由並經本館同意，否則報名費概不退還，逕予繳庫；申請退費者需於102年7月15日前以書面向本館提出申請或電話聯繫)；報名者需註明聯繫住址、電話(含手機)及電子郵件，以便聯繫。

二、報名相關訊息及報名表於本館網站公告

<http://www.th.gov.tw>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館編輯組

102/05/13
15:41:24

裝

訂



線